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 2020 年度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子泉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北京捷成世纪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技术”）申请合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无息借款额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生产经营需要等。借款期限为自公司收到借款金额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该有效期内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到期或随时还款。

徐子泉先生截至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619,562,3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4.0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八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子泉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方将在该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所涉关联方之一为徐子泉先生，徐子泉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日，徐子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19,562,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06%。

(二) 北京捷成世纪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23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子泉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半壁街村 9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数字媒体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公共关系服务；园林绿化施工；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出租商业用房、办公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摄制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数字技术申请合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无息借款额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生产经营需要等。借款期限为自公司收到借款金额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该有效期内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到期或随时还款。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是相关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不收取任何借款利息，公司不提供任何担保，有利于为上市公司节约财务费用支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

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对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关系、管理关系等方面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六、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实际需求，公司相关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公司无需提供担保，有助于提高融资效率，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财务支持，不收取利息，且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支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数量

截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方发生的借款余额为 7,042.95 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事先认可，并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控股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支持，既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也支持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公司不提供任何担保，并且不支付任何借款费用，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予以回避，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7日